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海服30000吨甲板运输船船用UPS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海服30000吨甲板运输船船用UPS项目，招标人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招标人（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船用UPS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海服 30000 吨甲板运输船船用 UPS 项目,项目编号：ZPMC(QD)-ZB2024-01-CG016，具体要求详见技术协议内容。

（说明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建设工期、标段划分和本次招标采购物资的名称、数量、技术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期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实施情况及绩效说明（拥有 14001\45001 体系证书可免于提供）；（5）近三年发生如生产安全事故，环保事故、分包商员工职业健康问题等被有关部门进行行政处罚或有异常信用记录的，应提供书面分析改进报告。（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及其他处罚措施。）资质，类似相关成功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 时至 2024 年 01 月 29 日 9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http://ec.ccccltd.cn>完成投标报名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4.3.1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招标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报名参与。

4.3.2 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报名参与。

4.3.3 未注册供应链系统的单位需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招标人，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参与。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2月5日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电子采购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由电子报价表及附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报价表与附件内容冲突时，应以电子报价表的数据为准。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

联 系 人：何文东

电 话：18962960090

电子邮件：hewendong@zpmc.com

技术联系人：金鹏 电话：18112231663

技术联系人邮箱：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税 号：91310000607206953D

帐 号：1001190709016203966